

甘肃政法大学报考点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试报考须知

各位考生：

根据教育部《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3 号）和甘肃省教育考试院相关文件要求，现将甘肃政法大学报考点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初试时间及科目

12 月 24 日（08:30-11:30）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12 月 24 日（14:00-17:00）外国语

12 月 25 日（08:30-11:30）业务课一

12 月 25 日（14:00-17:00）业务课二

12 月 26 日 考试时间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的考试科目。

二、报考点接收对象

根据《甘肃省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公告（第一号）》相关规定，甘肃政法大学报考点（6214）只接收以下考生的报名：

1. 与兰州市教育考试院报考点共同承担报考全国统一考方式（不含管理类联考、法硕类联考）且户籍或工作单位在兰州的往届考生。

我校教职工（含聘用人员）报考研究生不能在我校

参加考试，请根据考试院要求应选择接收全国统考方式往届考生的报考点报名。其他考生请根据各地教育考试院安排选择相应报考点，不符合我校报考点者，网报信息无效，不予确认。

三、网报流程

1. 2022年10月5日至25日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无法修改信息），根据甘肃省教育考试院考点公告要求，符合我校报考点报考条件的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选择甘肃政法大学报名点，完成网上报名（网报号前四位6214）。

2. 网上缴费：2023年甘肃省硕士研究生报名费须通过网上缴纳，按甘价费[2010]1915号文件规定，考试科目为四科的考生缴纳报名费150元，三科140元/人，二科90元/人。考生务必于网上报名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支付报名考试费，未网上缴费考生不能进行网上确认，报名无效，网上确认期间一律不接受现场缴费。

3. 考生务必仔细阅读“招考公告”，按要求报名。

四、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安排及材料标准

网上信息确认时间：2022年10月30日至11月3日（首次材料上传开始至截止时间，逾期不能上传，请考生务必及时上传所需材料）。

考生须上传的材料及格式、具体要求将在后期公布，请随时关注甘肃政法大学官方网站(<https://yjsc.gsupl.edu.cn>)。

五、其它

1. 身份证丢失或过期的考生及时到公安机关补办或办理临时身份证。

2. 请考生对照自身情况逐项明确准许报考考生类别、区域限制、证件、范围、时间等要求，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造成的不能网上信息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3. 如发现在报名过程中弄虚作假者，本考点将依据国家相关文件法规将其作弊事实同时通报给顶替者和被顶替者所在单位人事主管领导，并上报甘肃省教育考试院，给予严肃处理。

4. 已报名考生最迟须于10月25日前在研招网完成网上缴费，否则报名无效。

5. 考前10天左右，教育部开通网上下载打印《准考证》系统，考生凭网上报名用户名和密码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询考试信息，下载打印《准考证》。

甘肃政法大学研究生处

2022年9月22日